

东吴证券关于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因公司受上海疫情影响，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所属办公地处于封控区，公司财务负责人、审计机构审计人员所在小区皆实行封闭管理。审计机构的审计报告无法按时上传审核，正式版审计报告的出具日期无法确定。根据公司说明，目前公司已完成 2021 年年度报告大部分的编制工作，并将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变更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但最终的年度报告披露日期还将根据上海当地政府疫情管控措施及审计机构的审计安排为准。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亮威科技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挂牌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必要时将主动披露主办券商风险提示性公告。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陆虹羽

联系电话：0512-62936399

公司联系人：伊敏

电话：021-50184301*113

电子邮箱： shipping@litewaylighting.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因受疫情管控措施影响，亮威科技存在法定期限届满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如公司于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吴证券

2022 年 4 月 18 日